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港水务”）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的参股子公司，滨海水业持有南港水务 49% 股权，南港水务的控股股东为天津泰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港公司”），持股 51%。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滨海水业向南港水务提供 768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同时，持有南港水务 51% 股权的股东泰港公司向南港水务提供 8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双方股东保持按出资比例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南港水务水量未达到预期水平，为保障南港水务业务发展，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经南港水务申请，滨海水业拟对上述借款展期，资金使用期限由 2021 年 9 月 6 日展期至 2022 年 9 月 6 日。同时，泰港公司对上述 800 万元财务资助也将展期至 2022 年 9 月 6 日。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名称：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12月07日

3、注册地点：天津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业路南港前线指挥部216、217室

4、法定代表人：杜成文

5、注册资本：1566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工业企业用水、生活饮水供应及相关水务服务；供水设施施工、管理、维修和保养；水管件批发兼零售；水务项目投资、设计、建设、管理、经营、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泵站的经营、管理、维修和保养；房屋租赁及维修；物业管理；代收电费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的关系：南港水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滨海水业的参股子公司，滨海水业占股49%。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南港水务的资产总额为171,395,026.19元，所有者权益为76,411,564.3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19,158,282.83元，净利润为-9,993,546.93元。上述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

截至2021年3月31日，南港水务的资产总额为170,640,078.33元，所有者权益为73,821,414.76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为3,629,117.13元，净利润为-2,590,149.54元。上述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情况

1、股东名称：天津泰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04月28日

3、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海港路与创新路交叉口西南角

4、法定代表人：王亚洲

5、注册资本：35778.7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

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乡市容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特种设备出租；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环境保护监测；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档案整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陆地管道运输。（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股东：泰港公司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 **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滨海水业拟对南港水务 768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同时，泰港公司也将对南港水务 8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用于南港水务的经营发展，资金使用期限展期至 2022 年 9 月 6 日，双方股东借款条件一致。

#### **五、财务资助的目的及风险管控措施**

本次对南港水务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是为了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南港水务的控股股东泰港公司对南港水务的财务资助同时进行展期，双方股东按出资比例对南港水务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同时，本次财务资助展期后，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南港水务的经营管理，对其实施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保证资金可回收。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本次对财务资助进行展期是为保障南港水务业务发展，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